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5-008】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3月1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3月2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广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以现场及通讯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千岁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志广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告《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王志广先生在任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监事。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千岁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张千岁先生符合出任公司监事职务的条件。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若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3月20日

附件：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千岁先生：**1956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79年参加工作，历任托县第二建筑安装公司技术员、托县第二建筑安装公司助理工程师、金河建安总公司工程师，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金河建安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千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千岁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